

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20]G19028500080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1-2

附件.....3-4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20]G19028500080 号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劲刚”）管理层编制的《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新劲刚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编制《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新劲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劲刚管理层编制的《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劲刚履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以及相关补充协议（以下简称“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与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新劲刚履行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附件：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永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诗学

中国 广州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完成了对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宽普科技”)100%股权的收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资产收购基本情况说明

为收购广东宽普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向文俊、吴小伟等 17 名股东发行 21,255,723 股股份以及 6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 8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文俊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30 号）。

2019 年 9 月 23 日，宽普科技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292226957）。公司现持有宽普科技 100% 股权，宽普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以及相关补充协议（以下简称“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交易对方承诺，宽普科技在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各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5,000 万元、6,000 万元。

此外，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了业绩补偿措施：如宽普科技第一年实现净利润已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90%，当年不触发补偿程序；如第一年及第二年累积实现净利润已达到两年承诺净利润的 90%，则第二年不触发补偿程序；如宽普

科技 2019、2020 年及 2021 年累积实现净利润达到三年承诺的净利润的 100%，则不触发补偿程序。除前述情形外，则均应补偿。

在补偿期间内的第一年和第二年届满时，交易对方应优先以其在本次定向发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在补偿期间三年全部届满时，交易对方应优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含交易对方已将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的股份）进行补偿；剩余不足部分，交易对方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偿；可转换公司债券仍不足以补偿的，由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交易对方内部按各自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交易对价占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所获总对价的比例承担补偿责任。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宽普科技 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354.32 万元，超出业绩承诺 354.32 万元，实际实现业绩承诺的 108.86%。宽普科技已完成 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相关承诺方无需向公司进行补偿。

特此公告。

广东新劲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